**中国民生信托-至信1062号广东蕉岭私募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监管服务收费申请书**

**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：**

我司于2020年11月与贵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20-MSJH-224-10-X的《投后监管服务协议》。根据贵司需求,我公司对“中国民生信托-至信1062号广东蕉岭私募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项目提供了1名驻派人员于2020年11月27日进驻项目现场开展工作。监管服务费标准为人民币4万元/月（大写肆万元整/月），不满1个月的按天计算，不满1个月的，每日的监管费用为1333元/天。截至任一核算日，某自然月度监管服务天数不满一个月的，当月监管服务费=每日应付监管服务费×该月的实际监管天数（含头不含尾）。该月乙方最终收取的监管服务费根据实际监管天数据实结算，其他月度按上述月度监管服务费标准收取。我司接贵司撤场邮件通知，于2021年1月27日与扬州奥广置业有限公司完成撤场交接工作，根据我司与贵司监管服务协议中约定，监管服务费计算如下：

服务费覆盖监管周期为2020年11月27日至2021年1月27日，对应的服务费用为：4天\*1333.00元/天+40,000.00元+26\*1333.00元/天=79,990.00元

本次申请贵公司支付监管服务费：人民币79,990.00元。

特此申请。

北京康信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

附件1：

北京康信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账户信息如下：

户名： 北京康信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账号： 0200337619100015708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安门支行